

#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作为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依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现就公司2021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我们认为，关于聘任于险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提名、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我们认真审核了于险峰先生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情况等，认为于险峰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于险峰先生具备担任所聘岗位的资格和条件，其自身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我们同意董事会对于险峰先生的聘任。

独立董事： 赵治纲 \_\_\_\_\_

郑元武 郑元武

王 翱 \_\_\_\_\_

2021 年 10 月 22 日

#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作为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依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现就公司2021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我们认为，关于聘任于险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提名、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我们认真审核了于险峰先生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情况等，认为于险峰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于险峰先生具备担任所聘岗位的资格和条件，其自身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我们同意董事会对于险峰先生的聘任。

独立董事： 赵治纲

郑元武

王 翊

2021 年 10 月 22 日

#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作为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依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现就公司2021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我们认为，关于聘任于险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提名、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我们认真审核了于险峰先生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情况等，认为于险峰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于险峰先生具备担任所聘岗位的资格和条件，其自身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 我们同意董事会对于险峰先生的聘任。

独立董事： 赵治纲 赵治纲

郑元武 \_\_\_\_\_

王 翱 \_\_\_\_\_

2021 年 10 月 22 日